

证券代码：872743

证券简称：智科科技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广东智科精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惠州市博罗县罗阳镇义和云步村大龙圩组庙坑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谭弘平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及全体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议案内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8 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广东智科精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19-001）及《广东智科精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2019-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18 年度的主要工作进展及主要经营业绩做出具体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经完成 2018 年度各项财务工作，结合 2018 年度的工作以及 2019 年的经营计划，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盈利情况、往年度的未分配利润情况及资本公积情况，结合公司预计的经营资金需求，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自查并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2018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与关联方存在利益冲突，关联董事苏小英、谭弘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已经完成了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工作。综合考虑该师事务所的资质、规模及工作成果后，拟继续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并建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依据市场行情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下，预计了 2019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广东智科精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谭弘平、苏小英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在惠州市博罗县罗阳镇义和云步村智科科技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广东智科精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广东智科精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